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地政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地人字第111000254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連江縣地政局111年技佐職務代理人員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及連江縣政府111年5月3日府人組字第111001932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約用人員正取1名：楊開立。
- 二、正取人員應於111年9月1日起3日內向本局報到，未在前述日期報到視為放棄。

代理局長 陳奕誠